



香港塑料袋業廠商會

Hong Kong Plastic Bags Manufacturers' Association

香港新界葵涌葵昌路 40-52 號葵昌中心 5 樓 509 室

Unit 9,5/F Kwai Cheong Centre.,40-52 Kwai Cheong Road., Kwai Chung ,N.T., Hong Kong

Tel: (852) 2394 5912 / 2394 5916

Fax: (852) 2399 0152

E-mail : admin@hkpbma.org.hk

文件編號 L (1) 1/2013

頁數:共 2 頁 第一頁

中國內地：深圳市調整最低工資標準

深圳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於 2013 年 2 月 6 日公布調整深圳市 2013 年最低工資標準，自 2013 年 3 月 1 日起實施。調整後，深圳市全日制就業勞動者最低工資標準為 1,600 人民幣 / 月，非全日制就業勞動者小時最低工資標準為 14.5 人民幣 / 小時。有關詳情載於附錄 (pdf 格式)，以供參考。

查詢

如有垂詢，敬請與本會秘書處楊小姐聯絡 (電話:2394 5916)。

祝願商祺！

香港塑料袋業廠商會
秘書處 謹啓

2013年3月1日



香港塑料袋業廠商會

Hong Kong Plastic Bags Manufacturers' Association

香港新界葵涌葵昌路 40-52 號葵昌中心 5 樓 509 室

Unit 9,5/F Kwai Cheong Centre, 40-52 Kwai Cheong Road., Kwai Chung, N.T., Hong Kong

Tel: (852) 2394 5912 / 2394 5916

Fax: (852) 2399 0152

E-mail: admin@hkpbma.org.hk

文件編號 L (1) 1/2013

頁數:共 2 頁 第二頁

附 錄

深圳市公布 2013 年最低工資標準

发布日期：2013-02-05

經深圳市政府五屆七十七次常務會議審定，深圳市 2013 年最低工資標準調整如下：

全日制就業勞動者最低工資標準：1600 元/月；非全日制就業勞動者小時最低工資標準：14.5 元/小時。新標準自 2013 年 3 月 1 日起實施。

適度調整提高最低工資標準，是我市貫徹“十八大”報告提出的千方百計增加居民收入、努力實現居民收入增長和經濟發展同步的要求的具體舉措，是落實黨中央、國務院關於合理調整收入分配關係、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方針政策的體現之一，也是我市實踐科學發展觀、加快經濟發展方式轉變、構建和諧社會的配套措施之一。其意義在於三方面：一是促進居民收入與經濟發展同步、勞動報酬與勞動生產率提高同步，提高低收入者收入水平，讓全體勞動者共享改革發展成果；二是吸引勞動力資源，更好地滿足我市經濟發展對勞動力資源日益增多的需求。本次最低工資標準調整在春節前发布信息，是向社會各界特別是廣大勞動者發出的明確信號，同時也便於企業統籌安排全年預算支出；三是作為我市產業轉型升級的配套措施，調整最低工資標準可以力促企業提升技術創新能力和核心競爭力，促進深圳質量建設。

為確保最低工資制度落到實處，我市人力資源保障部門將在廣泛開展宣傳的同時，進一步加強對最低工資標準執行情況的監控和監察，督促企業依法支付職工工資，暢通舉報投訴渠道，對違法行為嚴肅查處。企業如違反最低工資規定，員工可向各級勞動監察部門投訴。

資料來源：深圳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網站

http://www.szhrss.gov.cn/qt/zfzxgzdt/201302/t20130201_2106100_13604.htm